

海南省档案局主题教育整改整治完成情况公示

根据党中央、省委关于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工作部署，经局（馆）主题教育领导小组会议审议，并经省委第二巡回督导组同意，现将本单位主题教育整改整治完成情况（见附件）予以公示。欢迎广大干部群众进行监督，可通过来信、来电、来访等方式反映意见。

公示期限：2023年8月14日至8月19日

联系电话：省档案局机关党委 65368031；省委第二巡回督导组 65378981

联系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59号省档案馆；海南广场九号楼436室省委第二巡回督导组

附件：海南省档案局问题整改整治完成情况

海南省档案局（馆）主题教育领导小组

2023年8月14日

附件 1:

海南省档案局关于“强化理论学习” 问题整改完成情况

一、整改（专项整治）问题：

对党的重大理论创新成果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没有做到仔细研读、入脑入心。学用结合做的还不够深入，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等方面落实不严，谋划不深。

二、责任单位： 海南省档案局

三、整改（整治）措施

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认真研读党的二十大报告和党章，做好学习规划并切实推进，加强学习成果转化。

四、整改（整治）目标

严格按照中央、省委对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的安排，结合档案工作实际，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与当前重点工作相结合，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五、整改（整治）成效

严格按照中央、省委对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的安排，开展局（馆）党组“读书班”1期，开展局（馆）理论中心组学习16次，开展现场教学2次。局

(馆)党组围绕海南乡镇档案、海南档案数字化进程以及乡村振兴驻点村存在的问题展开调研，并将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对档案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立足海南档案工作实际，将“海南农垦系统近十万合同制工人因档案资料不完善等原因无法享受相应的养老待遇问题”与“三沙市档案资料的寄存保管”等问题纳入“问题清单”，为海南农垦体制改革做好“下半篇”文章和保护南海档案贡献档案力量。

附件 2:

海南省档案局关于“乡镇档案管理不够规范” 问题整改完成情况

一、整改（专项整治）问题：

对党的重大理论创新成果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没有做到仔细研读、入脑入心。学用结合做的还不够深入，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等方面落实不严，谋划不深。

二、责任单位： 海南省档案局

三、整改（整治）措施

1.省档案局选取2个乡镇作为试点单位，免费推广使用“全省电子文件档案单套制应用云平台”系统；

2.联合海南开放大学举办一期村级干部档案工作培训班。

四、整改（整治）目标

1.通过档案业务系统试点工作培训，逐步改善乡镇档案管理规范化和信息化；

2.通过业务培训提高村级干部的档案知识和管理水平，助力乡村振兴工作。

五、整改（整治）成效

1.省档案局选取6个乡镇(儋州市那大镇、白马井镇，五指山市通什镇、毛道乡，陵水县黎安镇、椰林镇)作为试点单位，推

广使用“全省电子文件档案单套制应用云平台”系统。

2.省档案局(馆)副局长(馆)长李永群到海南开放大学为2022级双学历教育项目381名学员授课。